

10. 本项目如向中小企业采购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马楠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：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10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凤台县南宮山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 年南宮山镇桂花村茶叶园区配套建设项目（第二期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南宮山镇桂花村茶叶园区配套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陕西和众空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36.4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75.5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和众空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15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